

關聯交易及迴避狀況聲明書

體育實體名稱： _____

申請資助活動名稱： _____

一、本次活動的資助款項（請於以下“□”打“✓”）：

- 涉及向供應商購買服務、貨品或設備（請填寫第二部分）
- 不涉及向供應商購買服務、貨品或設備

二、該服務、貨品或設備供應商的自然人商業企業主、控權股東¹或行政管理機關成員屬於（請於以下“□”打“✓”）：

- 1. 本會的會長／理事長／監事長／秘書長，或同等職位的據位人²；
- 2. 本會的副會長／副理事長／副監事長／副秘書長，或同等職位的據位人，並實際參與有關交易的採購程序者²；
- 3. 上述兩項人士的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姊妹、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姊妹，以及與之有事實婚關係之人士²；
- 4. 其他人士，且本會的領導層（正副會長／正副理事長／正副監事長／正副秘書長，或同等職位的據位人）已作出相應的利益迴避。

本人謹確認上述所填報的內容均屬真實，如作虛假聲明，須負責相關的法律責任，並同意體育基金可將已提交的資料交予相關實體進行資料核實。

理事長或其法定代理人簽署及蓋章
(簽名須與身份證明文件式樣相同)

日期：20 年 月 日

備註：

- 1：“控權股東”是指本身單獨佔有公司資本額之多數出資，或與其亦為控權股東之其他公司或與透過準公司協議而相聯繫之其他股東共同佔有公司資本額之多數出資，或擁有半數以上之投票權，又或有權令行政管理機關多數成員當選之自然人或法人。
2. 如是次申請資助活動涉及的服務/物品供應商的自然人商業企業主、控權股東或行政管理機關成員屬上述第1、第2或第3項的人士，並屬下列任一情況時，須填寫“關聯交易申報表”：
 - 2.1 單筆關聯交易金額預計或實際達澳門元 10 萬元或以上；
 - 2.2 預計或實際進行多於一次交易，且累計交易金額預計或實際達澳門元 10 萬元或以上。

關聯交易申報表

一、關聯交易申報內容：

關聯方姓名／名稱 ¹	聯絡資料	與受資助者或其據位人的關係 ²	交易標的	預計／實際交易日期	預計／實際交易金額（澳門元）
例子：XX 旅行社	電話：XXXXX 電郵：XXXXX	XX 總會理事長妻子 XXX 所開設的公司	訂購機票	01/04/2026	110.000.00

二、進行關聯交易的理由³（請於以下“□”打“✓”，可多選）

- 1. 相關交易的價格優於市場合理價格；
- 2. 基於技術或專業能力等原因，關聯方提供的財貨或服務優於同類實體；
- 3. 關聯方對其所提供的財貨或服務具專屬權；
- 4. 其他（請註明：_____）

本人謹確認上述所填報的內容均屬真實，如作虛假聲明，須負責相關的法律責任，並同意體育基金可將已提交的資料交予相關實體進行資料核實。

理事長或其法定代理人簽署及蓋章
（簽名須與身份證明文件式樣相同）

20 年 月 日

備註：

- 1：倘關聯方為自然人，請填寫姓名；倘關聯方為實體，請填寫社團／非牟利機構／公司／商業企業的名稱。
- 2：請指出相關人士的姓名，倘關聯交易涉受資助體育社團的據位人，尚需指出其內部架構及職稱。
- 3：請連同相關證明文件（例如：關聯交易價格合理的證明文件），一併遞交予體育基金。